

# 2023年青铜葵花第六章读后感(汇总5篇)

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一定领会了不少东西，需要好好地对所收获的东西写一篇读后感了。当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读后感的时候却不知道该怎么下笔吗？以下是小编为大家准备的读后感精彩范文，希望对大家有帮助！

## 青铜葵花第六章读后感篇一

“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阅读不仅丰富了我的知识，提高了我的习作水平，还教会了我许多做人的道理。

最近，我读了曹文轩的书——《青铜葵花》，受益匪浅。《青铜葵花》这本书主要讲述了一个从城里来的女孩葵花，在七岁那年失去了最疼爱她的父亲，变成了一个孤儿。后来在青铜一家生活的故事。

这本书里，我最喜欢青铜。他是一个聪明、懂事、懂得谦让的哑巴男孩。由于家里穷，只能让一个孩子去读书，青铜和妹妹葵花互相谦让，都说给对方去读书，争论到最后，青铜想了一个主意，将一个绿银杏和一个红银杏放到一个罐子里，谁摸到红银杏就去上学。最后他掌心里是一颗绿色的银杏。他笑了。奶奶、爸爸、妈妈都望着他。他还在笑，但已含了眼泪。他永远也不会说出这里头的秘密：先将一枚红银杏藏在衣袖里，并将一枚红银杏与一枚绿银杏放进瓦罐，将罐子中的绿银杏与衣袖里的红银杏调换。这样葵花不管摸哪个都是红银杏。而他只要拿出衣袖里的绿银杏就可以了。聪明的青铜想方设法让葵花去上学。可见他爱妹妹胜过爱自己。

我呢，对弟弟一点也不谦让。一次，我和弟弟同时喜欢上了同一瓶饮料，我俩你争我抢，最后，我灵机一动说：“说不定这瓶饮料有毒，让姐姐先尝尝”。弟弟信以为真，我趁他不注意，头一抬，把饮料喝个精光。读了《青铜葵花》这本

书后，我要向青铜学习，生活中要懂得谦让。

葵花是一个很懂事的孩子，她的学习成绩很好。青铜家有一段时间没灯无法写作业，她只好去同学秋妮和翠环家写作业。有一次，葵花受到秋妮和翠环的欺负，她们商量好后，一起将葵花赶出各自的家门。葵花很伤心，便跑到以前自己被领养时的大槐树下，借着一丝微弱的月光吃力地写作业。读到这儿，我两腮通红。我在家里明亮的灯光下写作业，每次都要左摸摸右看看，磨磨蹭蹭，缺少葵花那种勤奋好学的精神。

读了《青铜葵花》这本书后，我要向葵花学习，做一个热爱学习的好孩子。

## 青铜葵花第六章读后感篇二

简单而又幸福，纯朴而又快活，在这样一个大麦地中，人们并不是那么富裕，但是孩子们无忧无虑，放牛累了，可躺在草垛上歇息；放学归来，可与伙伴嘻闹，一切都是那么平凡。可唯一不平凡的事——青铜与葵花的故事。

书中让我最为欣赏的是青铜为了葵花能在学校照张相，他在大雪中不畏寒冷地卖草鞋，为了多挣一点钱，卖掉了最后一双鞋，自己赤脚走在雪地上。看到这一段，我不禁泪如雨下，我深深地被青铜感动了。我想，如果换作我，我可能做不到，可是青铜不一样，他十分疼爱妹妹，做什么事都会为妹妹着想！即使苦了自己，也要让葵花过得幸福。

青铜疼着葵花，葵花爱着青铜，这是多么难得的兄妹之情啊。他们的生活虽不富裕，但精神却十分富足，他们怀着一颗积极向上，乐观向前的心态生活着。我们在生活中亦是如此，即便社会不是很美好，但还是要微笑面对生活，努力过好每一天。我们要向青铜一样，怀揣一颗善良的心，积极帮助他人，多体谅体谅父母，用亲情和善良带来的力量创造美好，享受美好。

可是就在上周，我亲眼所见，道路旁一位断了一只手臂、失去双腿的中年叔叔在街头卖唱，许多人都围了上去，却只有寥寥无几的几人在叔叔盒子里放了几张人民币，多数人只是围观看热闹，有的甚至还说着一些嘲笑的话语。而中年叔叔仍然面带着微笑，一边演唱一边向所有的观众弯腰致谢。我不禁感叹道：现在很多人似乎已经失去了发自内心的那种善良，他们开始只做对自己有利的事，不会从别人的角度待事，没有了像青铜家那样朴实而单纯的善良。

《青铜葵花》所让我感动的不仅是青铜一家的相亲相爱浓浓的亲情，更是他们对待生活的心，如果世人都像他们这般，世界将会是多么美好啊！

## 青铜葵花第六章读后感篇三

颜老师说：读后感，顾名思义，需要在读过之后有所感。读是前提，感是重点；读是因，感是果。对一本书的阅读来说，如何写读后感？是否一定要着眼全书的所有情节？其实不必。如果能就自己印象最深的情节、故事片段等来写读后感，也是不错的选择。面面俱到的“感”不仅需要更大的文字规模，更容易陷入没有重点的泛泛之谈当中。所以，今天这两篇文章，尽管短小，从不同的角度出发，却都谈出了自己的意见，是值得我们借鉴的。

### 读《青铜葵花》有感

初识《青铜葵花》是在一个华灯初上的傍晚，闲极无聊的我半卧在沙发上无所事事，小李同学扔给我一本书，那就看看吧！

翻开封页、序言及故事梗概部分并无新特之处，《青铜葵花》讲述的是“城市女孩葵花跟随爸爸来到一个叫”大麦地“的村庄生活，她认识了一个不会说话的男孩”青铜“。爸爸的死使葵花成了一个无依无靠的孤儿，葵花和青铜成为了兄妹，

他们一起生活、一起长大”的故事。

漫不经心地翻到第一章《小木船》——“草是潮湿的，花是潮湿的，风车是潮湿的，房屋是潮湿的，牛是潮湿的，鸟是潮湿的……世界万物都还是潮湿的。”这一连串的排比，展现了一幅幅生动的画面，带我进入了丰富多彩的大麦地，认识了七岁女孩葵花、哑巴青铜、噶胡的嘎鱼、善良的爸爸妈妈、慈祥的奶奶，还有那头陪伴左右的老黄牛。

这是一篇悲情小说，作者把苦难写到了极致。上学、照相、甚至点灯写作业，这些司空见惯的事情，认为再正常不过的花销，对青铜一家来说，却是一笔非同小可的开支。那个年代的苦难，不要说现在的孩子，就是我们自己也不曾经历，每每读到这些，禁不住潸然泪下；但“芦花鞋、南瓜花灯、金茅草、冰项链、纸灯笼”的故事，又让我眼含泪水、心中却涌出阵阵暖流。

泪眼摩挲的看完了整篇小说，心情久久不能平静，《青铜葵花》虽然是一篇儿童文学作品，但故事情节生动、曲折，辞藻唯美、朴实，书中蕴含着大爱无疆的真挚情感，这些都深深触动了我。

**【点评】**看来小作者的这篇读后感，我也想看看这本曹文轩的《青铜葵花》了。我读过他的《山羊不吃天堂草》，也很感动。看得出来，小作者也被故事情节所打动，所以才能写出这样富有感情的读后感来。从读后感的写作角度看，作者能引能议，已经明了如何写读后感。并且，作者在自己的读后感中给出了不少原作中的信息，呈现出的信息量是不少的。能着眼于原著的要点、主题等，谈出让自己大受感动的地方，实属不易。尤其是一句定论：这是一篇悲情小说，作者把苦难写到了极致。可见作者是深深走入了书中的。

读《青铜葵花》有感

——没文化真可怕

再读《青铜葵花》，确切地说是听，茶余饭后或是傍晚走在回家的小路上，母女俩开着手机外置音响，静静的听着谁也不说话；偶尔问一句“什么是五七干校？”赶紧找度娘科普一下；又或是没话找话的闲聊两句。

一天，我问熙：“还记得咱们去年在中都草原看见的那一大片的向日葵吗？”

熙答：“是在骑摩托骑马的那个地方吗？”

“对呀！那天早晨咱们吃了早饭，沿着公路跨过围挡，还买了门票才进去的呢！”

“哦！想起来了。”

“那你还记得那一片向日葵什么样吗？”

“恩！可大哩！”

啊？我晕！耐着性子诱导了半天，就问出来带着浓重乡土气息的三个字“可大哩！”哎~~~，你听听人家曹文轩怎么描写葵花的，有单株的葵花、有大片的.葵花地，千姿百态，栩栩如生。小李同学的描述却是如此直白、言简意赅、接地气啊！为此，母女俩免不了互相嘲讽、嬉笑打闹一番。用现在网络流行语来总结，就是“没文化真可怕”！

后来，我思量，要不要让熙把《青铜葵花》中的好词好句摘抄下来？我反问自己，陪她读书的初衷到底是用于功利还是兴趣使然？无解！罢了，罢了！还是让读书化为涓涓流水，潜移默化地渗入这个不爱读书的脑壳之中吧！或许有一天，我们再见那大片的向日葵，她会由衷的发出这样的惊叹，“看！那有一大片向日葵，金光灿烂、热烈奔放，多

美！”如此，甚好！

【点评】作者的视角十分独特，不经意间写出了这本书给自己的生命留下的印记。这是我见过的比较独特的读后感的写法。作者没有拘泥于固有的读后感的方式方法，原著似乎只是文章的一个引子，并将着力点放在葵花上，通过两者对话来引出，十分新颖，并在这种对话中体现出母女共读、共处的轻松和愉快。作者的写作尽在不经意之间，但我相信：处处都是精心，比如文章的结尾，其实只有四个字：如此，甚好。却言简义丰，令人回味。我看也是“如此，甚好”！另外，作者的文笔体现出很好的文艺风格（文学色彩），加油！

## 青铜葵花第六章读后感篇四

《青铜葵花》这本书主要讲了青铜在一场火灾中成了能听却聋的哑巴。葵花在七岁时成了孤儿。一个偶然的机遇，这两个苦难的孩子成了兄妹。

葵花是一个很懂事的小女孩儿，刘瘸子要来学校照相，老师让同学们都拿出钱来，葵花不想给家里增加负担，就说自己不爱照相。全家人知道真相后，决定用卖芦花鞋的钱，拍一张全家福，再给葵花单独补上一张，并且要上色，完成葵花的愿望。他们一家多么疼爱葵花呀！

青铜也是一个懂事的孩子。他在卖芦花鞋时，家里人让他用卖芦花鞋的钱，买几个包子吃，他却将买包子的钱省下了，自己空着肚子站了一天。第二天，家人只好给他准备了干粮；他们家只有一个人能上学，青铜用抓银杏的方式来决定谁上学，他很想上学，但是他把上学的机会让给了葵花。读到这里，我的心里很酸，青铜是一个多么懂事的孩子啊！他对妹妹的爱胜过爱自己！

青铜一家人生活得很和谐。没有因为葵花是领养来的，青铜是亲生的，就嫌弃葵花，而是像亲生的一样对待她，什么都

给她最好的。夏天他们家就一顶蚊帐，家里其他人都点着蚊香，把蚊帐给了葵花。

青铜一家人很乐观。他们遇到蝗灾时，他们选择了勇敢地面对，他们用尽了所有的办法：挖芦根、抓野鸭，奶奶甚至把金戒指也卖掉了……在困难面前，他们没有低头，也没有绝望，而是勇敢的面对困难，战胜他，打倒他。

青铜和葵花具有的这种精神，正是我缺少的。我生活在这个新时代，和青铜葵花相比，是多么的幸福啊！不用为填不饱肚子而苦恼，也不用为学费而担忧，我只要坐在教室里好好学习就行。正是青铜和葵花教会了我在困难面前要坚强，把困难当作成长的阶梯。

## 青铜葵花第六章读后感篇五

暑假我在爷爷家的书屋看到了一本曹文轩写的小说《青铜葵花》。故事主要讲了城市女孩葵花和乡村男孩青铜因为一次特殊的机缘成为兄妹，他们一起生活，一起成长的故事。

我深深地记得书中的一个场景：“他把大麦地的男女老少都哄到村前的那块空地上，让他们排好队，让小学校的一个女教师带领大家唱歌。唱的都是些雄壮有力的歌。村长的嗓音很难听，但他却带头唱，唱得比谁都响。有时，他会停下来，察看那些村民，见唱得不卖力的，他会骂一句很难听的脏话，让那个人提起神来唱歌。他叫喊着：‘熊样！把腰杆挺直了！挺直了！挺成一棵树！’于是，高高矮矮的大麦地人，都挺成了一棵一棵的树。”

这是当蝗灾来临时，大麦地人在饥饿难挨的情况下还能有的精神，它令我十分震撼。因为我们大多数人遇到苦难时很容易怨天尤人，容易悲观叹息。可我在大麦地人身上似乎看到了一种刻在骨子里的坚强。尤其看到青铜葵花在南瓜灯下写作业，为了赚学费去卖芦花鞋，为了给家里省钱特意把考试

考砸，为了给奶奶治病跑去江南捡银杏……生活的种种苦难并没有让他们丧失信心。跟他们相比，我觉得我们真的太幸福了！而我们却在生活中遇到一点点挫折与困难时就觉得天都要塌下来了。其实在任何时候，都要把自己挺直成一棵树，这是我在大麦地人身上学到的精神，我也要成为一个坚强的“大麦地人”！

在这本书中，最让我感动的是青铜葵花这一家人彼此间浓浓的亲情！虽然两家没有任何的血缘关系，但是青铜却为了葵花这个半路冒出来的妹妹放弃了自己上学的梦想；葵花为了让哑巴的哥哥在别人面前自信起来，她想方设法教哥哥写字；奶奶为了家人，卖掉了跟随自己多年的首饰，甚至拖着病体去摘棉花；父母为了两个孩子日日夜夜操劳……在艰难的生活中，一家人彼此偎依、不离不弃，这样的亲情是多么可贵啊！但是我想，只要我们带着坚强与亲情上路，那就会走出一条充满幸福与阳光的大道！